

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或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根据财政部、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天健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于1983年，是由一批资深注册会计师创办的首批具有 A+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全国性大型会计审计服务机构。天健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天健合伙人250人，注册会计师2,363人；注册会计师中95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。

二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的约定，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及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相应报告。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。

三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

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，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，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 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审计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 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且专业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

胜任，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